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NDERELLA MEDIA GROUP LIMITED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0)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主席 以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起：

1. 陳家榮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席；及
2. 劉維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起，陳家榮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而執行董事劉維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陳先生

陳先生，28歲，為投資者、企業家和慈善家。彼擁有豐富投資經驗，目前在不同行業（如媒體及資訊科技）進行多種投資。陳先生亦積極參與慈善，向國內多個貧困農村地區的多間學校捐款。陳先生持有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現任京基集團有限公司（一間以深圳為基地的綜合企業）副總裁。

劉先生

劉先生，28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中國一間私人投資管理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劉先生持有波士頓大學頒發之文學士學位。

陳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並無指定任期之委任書。根據公司細則，陳先生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陳先生之酬金為每年36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資歷及經驗、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表現及目前市況釐定。

除有關非執行董事任命而已訂立之服務合約外，劉先生與本公司並不會就行政總裁之任命而訂立其他服務合約，因此，劉先生並無就該委任收取任何酬金。

陳先生及劉先生均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於過去三年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陳先生及劉先生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概無任何關係。陳先生及劉先生被視為分別於95,037,657股及50,248,828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有關股份乃由陳先生及劉先生分別全資擁有之公司立天環球有限公司及Polar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以及概無與陳先生及劉先生之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本公司熱烈歡迎陳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慶贊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維先生(行政總裁)及曾慶贊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家榮先生(主席)、姚宇翔先生及梁兆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肇倫先生、葉偉其先生及陳釗洪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